

**关于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  
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关于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致同专字（2021）第 140C003302 号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宝能源公司”）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通宝能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21）第 140A005030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文）的要求，通宝能源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通宝能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通宝能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通宝能源公司实施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 2020 年度通宝能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通宝能源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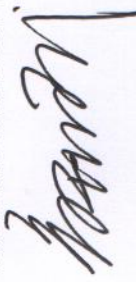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0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0年度发生额(不含利息)	2020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0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0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总计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0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0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额(不含利息)	2020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0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0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山西耀光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法人	应收账款	1,299.09	374.08		200.00	1,473.17	提供劳务	经营性往来	
	朔州市天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36.00				36.00	提供劳务	经营性往来	
	大同煤矿集团同生峪沟煤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54.91	707.99		707.99	54.91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下窑煤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108.13	0.18			108.31	提供劳务	经营性往来	
	晋能大土河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法人	应收账款	135.89			135.89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阳泉煤业集团平定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389.21				369.21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预付账款		12,300.00		12,178.86	121.14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阳泉煤业集团晋阳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预付账款		9,150.00		7,255.75	1,894.25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阳泉煤业集团寿阳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预付账款		23,750.00		21,887.45	1,862.55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阳泉煤业集团平定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预付账款	2,308.93	24,660.00		25,824.99	1,133.94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阳泉煤业集团平鲁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预付账款		100.00		18.06	81.94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阳泉煤业集团孟县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预付账款	2,062.94	27,360.00		28,198.83	1,214.11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关联自然人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山西宁武榆树拔煤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2,300.00				2,300.00	股东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8,675.10	96,382.25		96,407.82	10,649.53			

本表已于2021年3月24日获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批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总会计师： 

会计机构负责人： 



姓名 彭素红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66-10-0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山西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40102661009324  
Identity card No.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4010001001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1 年 11 月 22 日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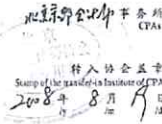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2年 3 月 1 日

姓名: 彭素红  
证书编号: 140100010012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_\_\_\_\_ after this renewal.

2009年 5 月 20 日





姓名: 李莉  
 Full name: 李莉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1-07-14  
 Date of birth: 1971-07-14  
 工作单位: 山西中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山西中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140102197107140021  
 Identity card no: 140102197107140021



证书编号: 140102330002  
 No. of Certificate: 140102330002  
 批准注册协会: 山西省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山西省  
 发证日期: 2005年07月05日  
 Date of issuance: 2005年07月05日

记  
 姓名: 李莉  
 证书编号: 140102330002  
 2015 2016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2.27  
 2013.3.8  
 2013年3月14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2.20  
 2017年3月13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1.3.1  
 2011年3月1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山西中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6月10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山西中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4月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山西中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1年8月1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山西中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1年8月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山西中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11月28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山西中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12月22日

注意事项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 必要时候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二、本证书只限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满两年时, 应当办理重新注册登记手续。  
 四、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后, 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证书序号: 0014469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 复印无效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惠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 营业执照

(副本) (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负责人 李惠琦

经营范围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2月22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规定的项目。)



登记机关

2021年03月18日